

# 也知生命促，特地逞风流

赵武平

那年夏天，屠珍老师来，住花园饭店，为是看戏方便。次日中午，陪她吃饭，去了老馆上海，——街对面一家本帮菜馆，在老锦江北楼十一层。那个红砖大楼，与街北的兰心大戏院，还有她住的地方，在茂名路长乐路路口，于东、北和西三个方向，各守一角。菜没多点，糟黄鱼，马兰头香干，红烧肉，和水晶虾仁，每样她都尝一点，吃得很慢，有滋有味。边吃边聊，说到我们的新家，在瑞金医院左近，她的眼一下子亮了：“早先的广慈医院吧，我们的老大，就在那儿生的。你们知道吧，梅先生以前，就住那一片。”

她身旁的我太太，望了望我，笑着摇了摇头。以前只知道，顺医院后门的思南路往北，过周公馆和复兴中路，是香山路尽头的孙中山故居。梅先生旧日住哪里，她和我没一丁点儿概念。

见面那一天，是世博会开幕后的一个月又十天。天热起来，来上海的客人也更多，一拨接一拨，活动也一场又一场，每天都忙得团团转。梅葆玖，坂东玉三郎，和关根祥六，三位表演家联袂来演出，屠珍老师专程由北京来观赏，也请我俩一道看了《牡丹亭》和《杨贵妃》。回去之前，我还在一个星期六，陪她过江去浦东，听了一场交响乐。自那以后，她没再来。

2020年初，屠珍老师被接去加州，住到女儿家里。两年后的早春，三月下旬的一天，没有一点防备，我们一家被锁在小区里，女儿第一次尝到在家上网课的滋味。那些天，她最为羡慕的，是西邻公寓的小朋友，有到校上课的自由。几天后，和所有人一样，我们彻底困在逼仄的家中；物业不由分说，锁了电梯，——住在二十一层，上下成了问题，只有在高音喇叭的刺耳鸣叫响起，才好冲进电梯下楼，在院里绕着花园排队长，挨着个儿测核酸，姑且也算放风。一折腾三个月，墙外绯红的大朵晚樱尚不及见，春色已无踪影，——邻家久不动的奥迪前，开白花的大蓟棵子，踮得都有半人高了。慢慢地，心态变了，可谁也没有感觉。在迷惘、躁郁和沮丧中，忘了多久没有问候屠珍老师，直至一天半下午，讣告在眼前出现：

梅兰芳纪念馆名誉馆长，著名翻译家、社会活动家、京剧研究家，梅绍武夫人屠珍女士，于北京时间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一日下午因病在洛杉矶逝世，享年八十八岁。

那是国庆后的一个星期六。因为要补上一天班，七点半前，我带了女儿，一出电梯，就见公寓玻璃门，又贴上封条。保安老汪黑着脸，不耐烦地摇头，带着安徽腔嘟囔：瞎跑个啥嘛，“过上”了不是。见怪不怪，上楼回家，再来一次隔离：二加五，共七天。就在这个烦闷的日子，忽闻屠珍老师噩耗，心里一沉，懵了半天，——三天前，友人在哈佛，借出未

经整理的杨联陞日记，帮忙查核其中老舍行迹，引我重读《论学谈诗二十年：胡适杨联陞往来书札》，不意碰上胡适一笺，言及梅兰芳迁沪前某一年，赠胡夫人江冬秀花子雅事：

你寄的四首诗，最末一首《成功之夜》，最近于你说的“胡派”，因为那是明白清楚的小诗。《花儿本不愿开》一首，我觉得第三节也许可以再修改？此诗的意思很好，第二节使我想起一个故事。十多年前在北京家中看见内人种的牵牛花两朵，是梅兰芳送的种子，大如饭碗，浓艳的真可爱。我想写首短词，只成上半首，现在只记得两句：

也知生命促，特地逞风流。

其实你我不免 anthropomorphic。谁说“花儿本不愿开”？谁说牵牛花自知“生命促”？

胡适所谈，是杨联陞初试白话诗，自觉满意的一首：

花儿本不愿开，春风一个劲儿吹。说你们都得努力，上帝叫我来催。

鼓着劲儿地红，一春能有几天。心血迸开花朵，刹那抵得千年。

要群芳一起斗胜，大地才有可观。待等秋风落叶，那时许你荒寒。

之前的一九四三年十月，胡适从驻美大使任上卸职，由纽约到康桥小住，在哈佛讲学六次，勉勵听讲的中国同学，为白话诗国，都做贡献。杨联陞乘兴试笔，抄录所得，寄呈胡适过目。只是胡适匆匆作复，十有八九出于慌张，忘记所说的“只成上半首”的短词，实际上早写出来了。他吟的两句，全凭记忆，也难怪里面的两个字，与原诗对不上号：

芍药紫藤都过了，  
鲜花开到牵牛。

鲜明浓艳逼人眸，  
也知生命短，  
特地逞风流！

难过的黄昏里，默念胡适诗札，一遍又一遍，恍恍惚惚的，屠珍老师的面影，似又到了近前，——生命短促，谁人有知？

屈指算来，自屠珍老师过沪，十五年了，——人的一世，十五年者几何？这些年里，她年轻时住过的梅宅，我竟一次也没去过，直到这个五一放假。

那天晚上，我从后门弄堂穿出，看了一下时间：八点零三分。也就十来分钟，即站在周公馆的门前，——疫情起伏的第三个夏天，纪念馆终于谢客了：二〇二二年六月的公告，印在 A4 纸上，仍贴在

左侧门板的显眼位置。街灯晦暗，凑前欲读，又见门板左角，还嵌了一个长方形的老式门牌，蓝底白字两排：阿拉伯数字“107”在上，其下是“一百另七号”，自右往左念，应是马路更名前门牌旧编号。现在的门牌绿底白字，钉在高过门楣的左面墙头：思南路七十三号。我记起来，梅宅是八十七号，——南开张伯苓校长档案里，有梅兰芳一九三四年六月九日一封电报，上面地址是马斯南路一百二十一号。当下的思南路上，找不到八十七号；从七十三号数到九十五号，独栋花园洋房就没了，再往南是以前的震旦大学，如今都没了，交大学路。九十五号和七十三号之间，隔着一条东西向的弄堂，——透过上锁的铁栅门，隐约辨出左手边洋房的门牌，是七十五号。八十七号又在哪里？

再往北走，又是一条弄堂，口上路北临街的洋房，门牌是五十一号。这一栋，同后面几栋，已改成餐厅，白天人多时，下午茶要排队。此时快八点半了，在附近流连的，只是零星的游客。居中的一栋洋房的灯影里，挂果的海棠树下，私语的恋人，还有最后的一对。不远处有一个黑衣小哥儿，伫立在窄狭的甬道边，猜想是物业人员，——他穿了一身制服。于是，上前打听：

“请问哪栋是八十七号？”  
“有事么？历史建筑，不开放的。”他望东南瞥了一眼。

“是不是梅兰芳故居？”  
“对，租出去了。”  
小哥儿别过头，把目光望向他处。末后的那句话，让我记起好些年前，一个红过几天的小明星，住了其中一栋洋房，据传房租一个月得四五十万。现今市面行情如何，不敢再向小哥儿动问，唯恐再行无趣。不过，倒也听人说起，此一地界占地三十亩，北宽南窄，一共二十三栋西班牙式独立花园洋房，是法比合资的义品放款银行，在当年法租界开发的高档住宅。其东为吕班路，即现今重庆南路，西边是马斯南路；北面是辣斐德路，也就是今天的复兴中路，隔马路则是法国公园。南面一墙之隔，是震旦大学的足球场。抗战胜利，国民政府整市容，改路名，马斯南路一变而为思南路，门牌也跟着有了调整，——从五十一到九十五号。洋房从北向南，六栋一排，唯独最南一排，即第四排，只有五栋：九十五号在西端，位于弄堂口南侧，从那里过思南路，是广慈医院；八十七号，即梅家租的那一栋，在这一排的最东头，望南斜对着圣伯多禄教堂。梅宅与吕班路之间，还隔着教会磐石小学，和天主教味增爵会坟地。

这时，路南一栋洋房，灯影闪亮的花园里，传出一阵笑语：一对新人的婚礼还在热闹。我没有驻足。

屠珍老师走后，不止一次，一拿起纳博科夫，我就会想起她和绍武先生，

还有他们在西便门的家中，同我谈燕园师徒往事的情形。绍武先生的脚边，有一阵总摊着一部庞大而厚重的牛津大词典，——他译的《微暗的火》，当时还没收尾。

冯亦代先生说，“绍武是个犟子”。这我可以作证。因为，我知道，人多时，绍武先生大都含笑寡言。第一次进他家，刚在长沙发上落座，绍武先生就慢条斯理地招呼我：“你不来一根儿？”他瘾不小，手里老夹着的烟卷，好像就是“红梅”，老北京偏爱的那种廉价的香烟。

与他们相识，到明年，正好三十年。我离开北大的第一个冬天，租住的地方，可说和梅家在一个街上，——说一条有点牵强，因为街很长，由南到北好几段：北礼士路、南礼士路、西便门外大街，和西便门内大街。我住南礼士路复兴门外大街的路口，他们住最南一段的西便门内大街，小区就叫西便门东里，紧贴着西二环。从我住的建筑设计院骑车，到他们家的塔楼前，不赶的话，顶多二十分钟。

来沪安家的前一年，屠珍老师喊我，到他们家吃过一顿饭。那天的主客，是傅惟慈先生，李文俊先生，和李太太张佩芬老师。说起故旧，大家不禁唏嘘，因为座中本该还有冯亦代、郑安娜夫妇和董乐山几位，——董先生刚故去，冯先生新又中风，由新夫人黄宗英陪护，仍在中日医院。那时我已搬家，住朋友在土城边樱花园的单元宿舍，隔了一条大马路，就是冯先生所住的病房大楼。他们老几位，昔日都是梅宅常客：不管在护国寺甲一号，还是在西旧帘子胡同，他们相互依存，打气鼓劲，苦中作乐：不是借西文书，听古典音乐，就是合译马克思著作中的文学典故。在文化萧杀的岁月，三五知己难得一见，相聚总是快事。我是在建国门内大街五号，社科院会议大厅的《尤利西斯》研讨会上，头一次认识绍武先生和屠珍老师。冯先生和董先生那天都在，我同他们三个，会间休息时还合过一张影，只不知现在夹在哪本书里。

后来每回北京，我都会去西便门弯一下，望一望屠珍老师和绍武先生，也听他们谈一点儿自己的老师赵萝蕤先生的遭遇，——屠珍老师也不忘一再提醒我，“陈太太最宠绍武了”。她偶尔也很生气，历数浩劫中，哪个欺侮过赵先生，哪个偷拿了赵先生的讲稿，写了一本什么专著。她骂他们小人，欺世盗名，对不起赵先生。我只听不问，因为骂过的人，我也有所接触。在西语系念书那一年，我也见过两次赵先生，她平时一人住在城里。我当时只有一个愿望，就是想托他们二位，找到景心先生，好印一版他姐姐译的《荒原》。

那天吃的是京东肉饼，和小米粥，——我在绍武先生书房，一进门时的墙头上，也见到一帧镶着镜框的许姬传亲笔，是一首七言诗：



梅兰芳先生与儿子、女儿及儿媳合影。

后排右起：梅葆琛、林映霞夫妇，梅兰芳先生（中），梅葆玥，梅绍武（左前），屠珍（后排左一）夫妇，梅葆玖（右前）。

更多图文请移步“文汇”App或“文汇报”微信公众号

滚滚奔雷着地挝，臂膊惊起震窗纱。天容如醉疑尘紫，雾气迷濛噪雀鸦。沈老高年劳枉顾，梅翁扶我御随车。居停盛意此间乐，缀玉轩中听拨琶。

诗的名字叫《避震寝玉轩》。条幅一端，另有小字一段，说的是作者当年的境遇：

一九七六年七月二十八日唐山地震，波及北京，梅嫂命孙梅卫东、外孙范梅强以车相送，余从张自忠路（旧铁狮子胡同）重回翠玉轩（西旧帘子

胡同）感赋。

许氏说的梅嫂，即梅兰芳夫人福芝芳。梅卫东是绍武先生和屠珍老师的公子，也就是在瑞金医院出生的那一位。范梅强则是梅葆玥的哲嗣。缀玉轩，不用说，就是梅先生旧宅。

前些时听说，屠珍老师家的书，捐给了一个什么协会。于是，我就想起她家那幅字：应该还在的吧。

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三日初笔，九月四日又订，值今岁牵牛花盛放第二周，在打浦桥。

给黎明写着信

## 一切罪责都瞒不过超我……

连芷平

从宗教意义上，人的命运被看作是“神的意志”的体现。但在电影《赎罪》中，两个情投意合的年轻人——西西莉娅和罗比的命运，却是被十三岁小女孩布莱欧妮的那双“翻云覆雨手”所彻底改变的。

导演乔·莱特十分擅长充满细节而又繁复变幻的视觉美学，在《赎罪》中，镜头热烈而饱满，有一种将要崩裂的情感在隐约飘荡。电影从打字机急促地敲击字符的特写镜头开始，用第三人称视角，长长地铺展出各个角色之间的关系与纠葛。直到五十分后，随着前一个事件的落幕，观众已深陷于情节之中，电影才开始切换成青年布莱欧妮的视角：原来，这部电影的讲述者和“始作者”，都是她，当年的小女孩布莱欧妮。而电影的末尾，则以朴实却沉重的一段采访镜头，让老年布莱欧妮直面观众的凝视，亲口道出那深藏终生的忏悔。

……直到这时，观众才终于厘清了整个剧情。原来在电影的中段，那些看似线性发展的、关于西西莉娅和罗比这对情侣最终幸福地生活在海边小屋的情节，根本没有发生过——现实是，他们由于布莱欧妮恶意拆散，罗比坐了牢，西西莉娅离家出走，双双失去了大好前程与共同的未来。后来，罗比为了离开监狱，主动参加了二战，死于敦刻尔克大撤退前夕，而西西莉娅也死于敌军的城市轰炸。在影片

的结尾，布莱欧妮说，她将自己和姐姐西西莉娅以及罗比的人生故事写成小说，在小说中将幸福的结局“还”给了他们，将姐姐生前梦想的海边小屋“还”给了他们，她想以这种方式，安放自己不安的灵魂。

也许你会疑惑，一个十三岁的未成年女孩究竟能做出什么坏事呢？背地里说一些无中生有的坏话？怂恿某个不太聪明的伙伴去做蠢事然后取笑他？是的，这是“常规的”十三岁，但是像布莱欧妮这种天赋异禀、热爱幻想和编剧创作的“小天才”来说，她一旦要作恶，也便恶得“出类拔萃”。

这是个骄傲，自负，情窦初开，却还穿着儿童连衣裙的孩子。不幸的是，她的姐姐西西莉娅已经像一株耀眼的玫瑰，散发着诱人的魅力，并且与心上人罗比双双在剑桥读书，可以想象，他们虽然存在着阶层障碍，但随着罗比读上计划中的医科，两人的幸福未来指日可待……对布莱欧妮来说，更为不幸的是罗比根本没把自己这个“小破孩”的暗恋当回事，他的心里全是美丽的西西莉娅。

那个夏天，庄园里盛开着繁茂的鲜花与爱情，四处散发着荷尔蒙的气息，姐姐和罗比的你依我依，深深刺伤了布莱欧妮的双眼与心灵。她正在写一部关于爱情的剧本，但是，姐姐和罗比的行为远远超出了她对爱情的想象。罗比写给姐姐的情书里，那些惊人

的用词和小布莱欧妮对爱情的用词一个字也不相符，这使她挫败，愤怒、嫉妒，这个小人儿不可自控地走向罪恶的深渊，上演了一场后果深重的悲剧：她向警察作证，是罗比强暴了她的小女儿。警察听取了布莱欧妮的指控，将无辜的罗比作为强奸犯逮捕入狱。

布莱欧妮剥夺了西西莉娅和罗比去拥有“正常生活”的权利——正常地去恋爱，去痛苦，去生活，去争吵，去和解，去结婚，或者去分手等各种可能，导致他们首先在精神上死亡，而后在末世飘零中消逝。该如何理解布莱欧妮的作为呢？或者，这不是可以用来“理解的”吗？

每个人都经历过十三岁。十三岁的我，或许有过和布莱欧妮类似的“痛苦”：在还没“长开”，身高一米四几的时候，两个表姐都已亭亭玉立。她们的相片常被相馆放大到二十四寸，贴在玻璃橱窗里，日夜焕发着迷人的光彩。每次我从相馆门口经过，都不禁低头汗颜，羞怯于自己身上带着泡泡袖或动物图案的幼稚穿着，姐姐们的成熟与美丽对我构成了压迫，让我自卑。

但是，也就这样而已，没有诽谤过姐姐们，更不曾介入过她们的生活事件。大概我的经历，代表了大部分“普通小孩”的经历。每个人都在想象，受到过恶的诱惑，真正将恶付诸行动的人却不多，因为我们处于律法之中：社会的律法，以及“良知”的律法。一

个“正常的人”，意味着他具备了应有的道德感，能够抵抗恶的诱惑，而不是屈从于恶。不过，布莱欧妮是一个例外——从小说和电影的角度，正是这个例外造就了“精彩”的情节。一个谎言，毁掉了三个人的人生。但是这个谎言，又成就了一部小说和一部电影，以及一份被冻结成琥珀的永恒之爱。

布莱欧妮想象过罗比会如何指责她，罗比会愤怒地要求：“请你把真实写出来，没有修饰，没有掩盖，没有添油加醋。”是的，布莱欧妮似乎是知道该这么做的——但她仍然没有这么做，她虚构了“美满”，虚构了自己在西西莉娅和罗比面前忏悔，并得到姐姐的谅解。她声称，小说中的美满是一个善举，因为“如果不是这样的话，读者不会满足，读者会失去希望”。但我想，大部分观众看到这里，都难以接受布莱欧妮的这番“善意”，和她自认为已经完成的忏悔。

文学创作可以作为忏悔的方式吗？为了安放和纾解这个电影带给我的痛苦，我重读了弗洛伊德和拉康关于道德与愧疚的分析。弗洛伊德这样定义道：“良心，是对躁动于我们体内的某种异常愿望的抵制。”他又说：“一个人感到内疚，是因为他确实干了不能为自己辩护的事情。”这两句话，像是对《赎罪》这部电影的精到解读。

弗洛伊德认为，矛盾与冲突是人的本能，爱的冲动和死亡冲动（破坏冲

动）之间是一场永恒的斗争，在人类以家庭为单位的演化中，文明不可避免地日益增长的内心感紧密相联。只有少数人有能力从自己混乱的感情中挽救出最深刻的真理。

但是，“一切东西都瞒不过超我……”超我使邪恶的自我遭受同样的焦虑情感的折磨，并且寻找着通过外部世界来惩罚自我的机会。“弗洛伊德进一步说道。这便是人们常说的‘人在做，天在看’这个朴素真理所隐含的心理机制，也是布莱欧妮十八岁后的人生写照：因为罪疚，她放弃了去剑桥读书的机会，自愿成为军队里的护士，她拼命工作，到临死的士兵榻前陪他们聊天，将他们每个人都当作罗比去照顾，去陪护。布莱欧妮在悔恨、自责、自我折磨中度过了一生。从这一点上，我们可以说，布莱欧妮能够承认自己的“有罪”，她实际上已成为了一个“有德性的人”。

在“赎罪”生涯中，布莱欧妮得了强迫症，每天必须反复用力刷洗自己的双手。法国精神分析家拉康对强迫症的见解在这里具有诠释意义：强迫症患者反复进行这些“强制执行”的仪式，是因为她这么做能够（暂时）逃脱幻想中那可怕的灾难——这种灾难，便是良知的无休止折磨。饱食症状的重复行为，是个人认同了法规的约束，内化了他者的凝视和监督之后，所产生的愧疚。

电影中，爱的冲动与死亡冲动在布莱欧妮身上转换，使她变成一个坏的“造物主”。但观众们别忘了，归根结底，布莱欧妮是《赎罪》这部小说原著的作者——麦克·尤恩这个“造物主”的杰作。无疑，麦克·尤恩是个高超的小说家，他几乎让人忘记了这只是篇小说。但我仍然难以释怀，为什么他一边藉着布莱欧妮之口说“不圆满的结果会让观众失去希望”，而他自己的这部小说却是如此的残酷和令人绝望呢？

我在电影带来的这种痛之中，试图去寻找故事本身的逻辑漏洞，以便戳破它对我构成的塔罗地网的共情，我必须从这痛之中自救。

因而我想指出，罗比被诬告而入狱，这一核心情节实际上很难成立，因为他的热恋女友西西莉娅必然会为他辩护，她可以将他们的秘密恋情公布于众，阻止警察以两个小女孩之口给罗比定罪。在影片中，西西莉娅是一个聪慧、果敢和有个性女性，如果她当时没有这么做，那么，她也不会勇气在事件之后离家出走，与血亲们脱离关系（是的，这其中有一个隐藏着逻辑缺口）。在电影中，直到罗比入狱数年，西西莉娅也没有作出任何辩护——如果是这样，那她也就需要“承受”痛失爱人的后果。因为在某种意义上，她仅仅目瞪口呆地旁观着罗比的被捕，这已成了妹妹布莱欧妮的“共谋”。

无论如何，这部电影非常成功，导演用卓越的视觉之美和复杂精妙的影像叙事，捕获了观众的感官与心灵。同时，镜头的光影华美之下涌动着命运的沉重，末世的沉重，爱的沉重，恨的沉重，以及忏悔的沉重。电影里的种种沉重，让我们在重返日常生活时，能够更好地对待他人，因为善待他人不仅仅是一种“做人”的需要，更要紧的是唯有如此，才能让自己免于超我的惩罚。



「文汇报」微信公众号